

证券代码：831711

证券简称：青浦资产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上海青浦资产经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

聘任张祖琪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自 2022 年 2 月 9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鉴于公司原财务负责人刘阳先生因工作变动已向董事会提出书面辞职报告，现由董事会聘任张祖琪女士担任财务负责人职务。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张祖琪，女，198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会计专业。2015 年 1 月至 2018 年 9 月就职于霍尼韦尔（中国）有限公司任总账会计；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11 月就职于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任财务伙伴；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2 月就职于上海青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任会计；2022 年 2 月就职于上海青浦资产经营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至今。

张祖琪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青浦资产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9日